



□编辑/吴 茜
□版式/张程程
□审校/刘 军

法治时评

“AI生成伪证要求商家退款” 薅的是社会诚信的羊毛

最近不少电商平台商家反映,有消费者利用AI生成以假乱真的商品破损图要求商家退款,平台一旦依据“伪证”完成退款,商家申诉无门……类似事件引发人们对利用AI造假破坏市场环境、冲击社会诚信体系的担忧。

无论对消费者还是商家,通过AI技术获取不当利益,本质是一种短视的信用透支。消费者骗得一笔退款,却可能在平台留下失信记录;商家骗来一笔订单,却永远失去了品牌的信誉口碑。

AI商业造假的危害远不止于个案的经济损失。它催生出一条猜疑链:商家无法分辨诚实消费者,不得不增加防伪成本,如录制商品封装过程等;消费者难以甄别商家宣传的真伪,购物决策变得犹豫;平台则陷入对交易双方行为的审核困境。最终,所有增加的成本和丧失的信任,最终由全社会共同承担。

面对这场因技术被滥用而带来的“猫鼠游戏”,仅靠单一主体的“防御”往往力不从心。平台的审核规则常被AI造假利用;监管部门依赖的图片、视频等,其真实性也在AI技术盛行的当下变得难以鉴别。

这说明,我们原有的监管模式和手段在AI时代显现出一定的不适应。有必要转向注重技术赋能、全链条治理和多方协同的新范式,通过“以技治技”提升对AI造假的识别能力,完善法律法规为监管提供依据,并推动形成社会共治格局,有效应对AI造假对营商环境的冲击。

每一位市场参与者都应恪守诚信底线,对敏感信息保持怀疑态度,多渠道核实。公众媒介素养和批判性思维的提升,也是抵御AI造假的广泛防线。

AI技术本身是中立的,但技术的应用常被赋予价值导向。利用AI“薅羊毛”,看似给自己赚了利益,实则薅的是社会诚信体系的根基。唯有通过技术、规则、监管与公众意识的合力,才能构建起与AI时代相适应的治理体系,守护好营商环境乃至整个社会赖以生存的信任根基。

来源:新华网

凝聚法治力量 共绘法治蓝图

——昌吉州深入推进法治建设五年工作综述

□本报实习记者 马军 通讯员 曹凤娇

法治昌吉建设是昌吉州依法治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更是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的重要保障。

五年来,昌吉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决策部署,聚焦新疆工作总目标,坚持法治昌吉、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一体推进,把全面依法治疆摆在全局性、战略性、基础性位置,依法履行职能,建立健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法治保障机制,有效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推动昌吉州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各族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全面领导

五年来,昌吉州始终把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法治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统筹谋划、系统推进,法治昌吉建设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力度、深度和广度,为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强化顶层设计,绘就法治建设施工图。昌吉州党委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切实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十四五”期间,昌吉州党委对标对表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紧密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出台了翔实的实施方案,明确了时间表、路线图和任务书,为未来五年的法治昌吉建设绘就了清晰的施工图。

作为党领导法治建设的议事协调机构,昌吉州党委全面依法治州委员会高效运转,常态化召开会议,切实履行研究部署、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的职责。据统计,该委员会累计研究解决涉及法治建设各领域的重大问题50余项,确保法治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面对法治实践中的重点难点,昌吉州勇于创新,接续出台了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昌吉十六条措施、法治保障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等一系列具有针对性的硬核举措。同时,建立起“一季一调度、半年一推进”的工作机制,动态跟踪问效,确保各项法治建设任务不折不扣落实落地。

压实第一责任,激活法治建设内驱力。昌吉州紧紧抓住党政主要负责人这一“关键少数”,通过制度创新层层压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创新构建了“常委会带头领学、常务会轮值讲法、司法部门剖析点评、主要领导部署推进”的常态化学法机制,有效提高了领导干部

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在责任考核方面,昌吉州打造了“书面+会议+现场+媒体”四位一体的述法模式,让法治建设成效公开化、透明化。全州共有1619名主要负责人亮出自有的“法治成绩单”,接受媒体监督和群众评议。这种“述、考、评、督、责”协同联动的机制,形成了强有力的倒逼效应,极大地激发了各级领导干部推进法治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法治督察是确保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实的“利剑”。昌吉州积极探索创新,将“巡察”与“法治督察”相结合,运用“互联网+”提升督察效能,并探索建立与人大“执法检查”、政协“民主监督”的联动机制,逐步构建起覆盖全面、运行高效的全链条监督体系。2021年以来,州、县(市)两级相关单位累计开展各类法治督察39次,发现并推动解决具体问题533个,有效消除了法治建设的堵点、难点。

坚持立法先行,筑牢良法善治“压舱石”。在党的领导下,昌吉州立法工作坚持“针对问题立法、立法解决问题”的原则,秉承“小快灵”“小切口”的立法理念,围绕发展所需、群众所盼,持续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地方特色法规体系日益健全。

——聚焦高质量发展,颁布《昌吉回族自治州促进农作物种子产业发展条例》《昌吉回族自治州煤矿安全智能化建设促进条例》等,以法治方式培育新质生产力,保障生产安全;

——聚焦高效能治理,出台《昌吉回族自治州平安建设促进条例》《昌吉回族自治州北庭故城遗址保护条例》等,运用法治手段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聚焦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制定《昌吉回族自治州依法行政办法》,是全疆首部以政府规章形式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的行政立法,为打造法治政府树立标杆;

——聚焦高品质生活,制定《昌吉回族自治州居住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建设管理条例》《昌吉回族自治州居民燃气安全管理条例》《昌吉回族自治州居家养老服务条例》等,用法治保障和改善民生。

五年来,昌吉州累计颁布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17部,现行有效的法规规章总数达29部,立法数量位居全疆前列。

在立法过程中,昌吉州始终坚持立法为民。通过设立17个基层立法联系点、84个立法信息联络站、570名信息采集员,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多渠道的

民意征集网络,让每一部法规都满载民智民意。同时,昌吉州还率先对8件地方性法规开展立法后评估,检验立法质量和实施效果,着力破解法规实施难题,确保每一部立法都能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

实践证明,只有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法治建设才能方向明确、行稳致远。昌吉州通过一系列扎实的举措,不断将党的领导优势转化为法治昌吉建设的强大动力和显著效能,一条具有昌吉特色的法治建设之路越走越宽广。

法治政府建设步伐加快

五年来,昌吉州坚持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全面依法治州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率先突破、纵深推进,通过一系列创新举措和扎实工作,在依法行政、决策科学、执法规范、复议为民、优化营商环境中取得了显著成效,法治政府建设步伐全面加快,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昌吉州府院联动工作、“5532”大调解体系建设、“包容审慎”监管、“扫码入企”和专职调解员队伍建设等做法被广泛推广。其中,“和合昌吉”“马上办”等品牌从众多实践中脱颖而出,成功入选自治区法治政府建设十大典型经验,形成了具有影响力的“昌吉经验”。

严守决策程序关口,依法决策能力全面增强。昌吉州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确保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五大法定程序刚性约束、落到实处。在全疆率先设立州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室,并创新推出党政群团法律顾问统一选聘模式,实现了州、县、乡三级法律顾问全覆盖,将合法性审查作为重大决策不可或缺的关键环节,从源头上有效防范和降低了法律风险,确保了各项决策于法有据、科学民主。

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为抓手,昌吉州率先制定防止行政执法“一刀切”的指导意见,引导执法行为更加精准、规范。全面完成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编制工作,通过充实基层执法力量,推动“一支队伍管执法”在乡镇(街道)层面落地见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同时,建成了覆盖州、县、乡三级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探索建立的“2+1+X”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模式,进一步强化了对行政执法活动的全过程、全方位监督。

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为抓手,昌吉州率先制定防止行政执法“一刀切”的指导意见,引导执法行为更加精准、规范。全面完成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编制工作,通过充实基层执法力量,推动“一支队伍管执法”在乡镇(街道)层面落地见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同时,建成了覆盖州、县、乡三级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探索建立的“2+1+X”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模式,进一步强化了对行政执法活动的全过程、全方位监督。

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为抓手,昌吉州率先制定防止行政执法“一刀切”的指导意见,引导执法行为更加精准、规范。全面完成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编制工作,通过充实基层执法力量,推动“一支队伍管执法”在乡镇(街道)层面落地见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同时,建成了覆盖州、县、乡三级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探索建立的“2+1+X”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模式,进一步强化了对行政执法活动的全过程、全方位监督。

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为抓手,昌吉州率先制定防止行政执法“一刀切”的指导意见,引导执法行为更加精准、规范。全面完成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编制工作,通过充实基层执法力量,推动“一支队伍管执法”在乡镇(街道)层面落地见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同时,建成了覆盖州、县、乡三级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探索建立的“2+1+X”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模式,进一步强化了对行政执法活动的全过程、全方位监督。

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为抓手,昌吉州率先制定防止行政执法“一刀切”的指导意见,引导执法行为更加精准、规范。全面完成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编制工作,通过充实基层执法力量,推动“一支队伍管执法”在乡镇(街道)层面落地见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同时,建成了覆盖州、县、乡三级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探索建立的“2+1+X”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模式,进一步强化了对行政执法活动的全过程、全方位监督。

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为抓手,昌吉州率先制定防止行政执法“一刀切”的指导意见,引导执法行为更加精准、规范。全面完成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编制工作,通过充实基层执法力量,推动“一支队伍管执法”在乡镇(街道)层面落地见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同时,建成了覆盖州、县、乡三级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探索建立的“2+1+X”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模式,进一步强化了对行政执法活动的全过程、全方位监督。

五年来,昌吉州深入推进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着力打造“一站式”数字化行政复议大厅,并拓宽“掌上复议”等便民渠道,让群众申请行政复议更加便捷高效。创新建立“全程调解、多维释法、类案复盘、案外促治”的“四案机制”,超过三分之一的行政复议案件通过调解、和解等方式得以妥善化解,行政复议作为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有效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法治已成为昌吉州优化营商环境的“最硬内核”。昌吉州各级党委、政府通过创新建立“扫码入企”监管平台和探索“综合查一次”改革,构建了“一码统筹、数据赋能、阳光执法”的智慧监管模式,对1400余家大中型企业实行“一企一码”和“红黄绿”三色码分类管理,将121项高频检查事项整合为25项,预计使多头、重复执法检查下降50%,实现了对守法企业“无事不扰”、对违法企业“无处不在”。

推动法治与数字深度融合,建成全疆首个政务大模型,整合多个民意平台,上线智能应用,集中公布万余项办事指南。全州8019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站式”办理,网办率高达99.4%。企业开办流程极致优化,环节压缩至3个,并推出“办证即营业”“拿地即开工”等高效服务,13个高频民生与企业事项实现“一次办”。

高水平法律服务精准助力企业,通过“百所联商会·百所进千企”专项活动、“法治体检”等方式解决企业难题870余件。成立全疆首个破产管理人协会,高效盘活资产、清理债务,为市场新陈代谢提供了法治化解决方案。

一系列扎实的举措,标志着昌吉州法治政府建设进入了全面提速、多点突破、纵深推进的新阶段,一个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智能高效、廉洁诚信、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正在加速形成。

基层治理效能有效提升

五年来,昌吉州以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为主线,通过机制创新、资源整合与精准服务,推动法治力量下沉、重心下移,有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群众法治获得感和满意度显著增强。

普法宣传立体覆盖,法治意识深入人心。昌吉州深入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创新构建普法工作“十大机制”,实施“六大工程”,推动法治教育走进基层、贴近群众。通过开展“全民法治大培训”,打造

五年来,昌吉州以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为主线,通过机制创新、资源整合与精准服务,推动法治力量下沉、重心下移,有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群众法治获得感和满意度显著增强。

以案说法

想走“捷径”发财再“伸手” 一男子获刑二年

案情:有些人总想走“捷径”发财,更有甚者因多次盗窃被判刑,出狱后仍不思悔改,重操旧业。李某先后8次进入昌吉市多个小区,通过打开密码锁、偷用被害人放在楼道内的钥匙及门口地垫下的钥匙等方式进入被害人家中,趁房内无人之际秘密窃取黄金首饰、现金等,盗窃

财物价值总计6.1万元。被告人盗窃的财物除被追回并已发还被害人的以外,其余均被被告人出售或个人消费使用。

法官:发财梦人人想做,在科技发达的今天,监控设备无处不在,犯罪无死角,心存侥幸必将受到法律的制裁。李某曾因犯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刑满执

行完毕后,在五年以内再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之罪的,是累犯,应当从重处罚。最终,李某因犯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万元。

法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 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

凶器盗窃、扒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吉木萨尔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租赁公告

吉自然告字[2025]14号

经吉木萨尔县人民政府批准,吉木萨尔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租赁一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租赁地块的基本情况 and 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挂牌租赁年限(年)	挂牌租赁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备注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建筑高度(m)				
2025-z-04	二工镇大湖新村	39978	工业用地	≥0.7	≥30	≤20	≤18	5	39.17844	20	

二、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仅可以单独申请(除法律另有规定外)。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租赁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租赁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挂牌租赁文件。申请人可于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1月1日,到吉木萨尔县自然资源和城乡规划技术

服务中心获取挂牌租赁文件。
五、申请人于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1月1日,到吉木萨尔县自然资源和城乡规划技术中心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日19时。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5年11月1日19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吉木萨尔县自然资源和城乡规划技术中心,挂牌时间为2025年11月2日至2025年11月11日;挂牌时间内(节假日不休息),竞买报价时间为:挂牌期限内每天10时至13时、16时至19时。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2. 本次公告不接受电话、传真及网上报名。
3. 挂牌成交后,确定的竞得人需在成交后30日内向出让方一次性支付成交价款,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可抵成交价款。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吉木萨尔县党政机关第二集中办公区
联系电话:0994-6981085
联系人:艾尔西丁、刘鸿



关注点赞“松哥说法”视频号
提供免费法律咨询

昌吉州融媒体中心
三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分类信息

刊登热线:0994-2343036

刊登地址:昌吉市南公园西路传媒大厦A座一楼西南角登报处

证件遗失声明

●昌吉学院谢依代·买买提 2325811039号

学生证遗失,特此声明。

●昌吉职业技术学院丁国婷 2025010874

号学生证遗失,特此声明。

●昌吉职业技术学院高美茜 2024050006

号学生证遗失,特此声明。

●昌吉职业技术学院俄力地热提·阿布拉江 2024020830号学生证遗失,特此声明。

●吴娟丽遗失新疆医科大学颁发的1076032020100814号中医内科学专业硕士学位证,特此声明。

●产权人:李刚(身份证号:652323198811240033)遗失位于呼图壁县一街16区1院1B单元4层4-2室00024912号房屋产权证,特此声明。

●产权人:汪列琴(身份证号:652302197403034322)遗失位于阜康市天池南街锦瑞园小区6幢3单元3层302号房产权证管

字第00042819号房屋产权证,特此声明。

其他声明

●新疆昌吉市园艺场一站5号王宝(身份证号:652301196512115219)增加曾用名王保,特此声明。

●新疆昌吉市红旗西路农建街4号杨炳文(身份证号:652301196907010016)增加曾用名杨斌文,特此声明。

●新疆昌吉市李华农场清雅居小区2号楼4单元302室李社子(身份证号:64222119940205367X)更名为李兵莹,特此

声明。

●卢斌遗失与新疆和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签订的0371号合同,特此声明。

●卢斌遗失新疆和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开具的1047942号收据,金额:350元,特此声明。

●卢斌遗失新疆和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开具的1047943号收据,金额:220元,特此声明。

●卢斌遗失新疆和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昌吉分公司开具的fp02048800号发票,金额:246762.4元,特此声明。